

# 宝山区 2022 年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

#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2 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2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2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2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2 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主要职能

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是主管全区生态环境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生态环境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重点区域、流域、海域、饮用水水源地等生态环境规划和环境功能区划，并监督实施。贯彻执行生态环境有关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

2. 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处理较大及以上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指导协调各街镇（园区）对较大及以上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海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3. 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监督实施陆地和海洋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海洋等纳污能力，监督检查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4. 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的建议，参与提出生态环境项目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境产业发展。

5. 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

6. 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环保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监督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执行情况。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环保补偿工作。

7. 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牵头负责辐射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放射源和射线装置安全，监督管理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等污染防治。对核技术利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8. 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区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照国家、上海市和本区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指导协调各街镇（园区）生态环境管理。

9. 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监督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区环境监测网和环境信息网。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编报生态环境质量报告。负责统一发布生态环境信息。

10. 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实施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目标任务、规划和政策，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有关职责。

11. 组织协调迎接各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推动各街镇（园区）、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和本市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

12. 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13. 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落实国家环境保护宣传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示范工程。

14. 开展生态环境国际合作交流，实施有关生态环境国际公约相关履约工作。实施长江三角洲区域污染防治协作工作。

15.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组织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构建监测、监管、执法、督察为一体的生态保护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建立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保障生态环境安全，建设美丽宝山。



##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交流合作、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专业会议、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一、关于 2022 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总计为 72,935,506.38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062,270.22 元，增长 19.8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2,935,506.38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062,270.22 元，增长 19.82%，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及项目经费增加。支出预算总计为 72,935,506.38 元，比上年预算 12,062,270.22 元，增长 19.82%，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6,841.04 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比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524,282.32 元，增长 11.03%，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卫生健康支出 2,152,023.24 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比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238,714.56 元，增长 12.48%，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节能环保支出 60,479,341.82 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项目经费，比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10,097,112.86 元，增长 20.04%，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及项目经费增加；住房保障支出 5,027,300.28 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及购房补贴，比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1,202,160.48 元，增长 31.43%，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

### 二、关于 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为 72,935,506.38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2,935,506.38 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增加 12,062,270.22 元，增长 19.82%，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及项目经费增加。

### 三、关于 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为72,935,506.38元，其中：基本支出为50,012,356.38元，占68.57%；项目支出为22,923,150.00元，占31.43%。比上年预算增加12,062,270.22元，增长19.82%，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及项目经费增加。

#### 四、关于2022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72,935,506.38元。收入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72,935,506.38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276,841.04元、卫生健康支出2,152,023.24元、节能环保支出60,479,341.82元、住房保障支出5,027,300.28元。

#### 五、关于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72,935,506.38元，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支出5,276,841.04元，其中：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16,440.00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费用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57,400.00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费用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068,667.24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534,333.80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支出2,152,023.24元，其中：行政单位医疗（项）725,603.64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事业单位医疗（项）1,288,209.36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38,210.24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支出。

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支出39,129,662.90元，其中：行政运行（项）20,796,462.90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8,333,200.00元，主要用于环境污染综合整治、区域性污染防治项目、环境管理能力建设等项目支出。

4.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支出 21,349,678.92 元，其中：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21,349,678.92 元，主要用于（1）基本支出：环境监测站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2）项目支出：日常监督检查、环境质量监测、全区辐射源监督及监测及仪器设备的购买等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支出 5,027,300.28 元，其中：住房公积金（项）2,816,900.28 元，主要用于公积金缴费支出；购房补贴（项）2,210,400.00 元，主要用于购房补贴支出。

#### 六、关于 2022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 七、关于 2022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 八、关于 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总额为 50,012,356.38 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类）41,441,235.68 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款）、津贴补贴（款）、奖金（款）、绩效工资（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职业年金缴费（款）、住房公积金（款）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7,885,960.70 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款）、印刷费（款）、水费（款）、电费（款）、邮电费（款）、物业管理费（款）、差旅费（款）、维修维护费（款）、培训费（款）、福利费（款）、劳务费（款）、委托业务费（款）、工会经费（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其他商品服务支出（款）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645,160.00 元，主要用于离休费（款）、退休费（款）、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款）支出。

4. 资本性支出（类）40,000.00 元，主要用于专用设备购置（款）支出。

### 九、关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4.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厉行节约。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2.4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 2.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 1、2022 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72,935,506.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2,935,506.38	二、国防支出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其他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结余结转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6,841.04
1. 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八、卫生健康支出	2,152,023.24
2. 政府性基金结余结转		九、节能环保支出	60,479,341.82
3. 国有资本经营结余结转		十、城乡社区支出	
4. 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5,027,300.28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十九、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72,935,506.38	支出总计	72,935,506.38

## 2、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其他收入	结余结转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6,841.04	5,276,841.0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76,841.04	5,276,841.0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6,440.00	416,44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7,400.00	257,4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68,667.24	3,068,667.2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4,333.80	1,534,333.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2,023.24	2,152,023.2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2,023.24	2,152,023.2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25,603.64	725,603.6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8,209.36	1,288,209.3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8,210.24	138,210.2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479,341.82	60,479,341.82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9,129,662.90	39,129,662.90			
211	01	01	行政运行	20,796,462.90	20,796,462.90			

21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33,200.00	18,333,200.00			
211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1,349,678.92	21,349,678.92			
211	02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1,349,678.92	21,349,678.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27,300.28	5,027,300.2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027,300.28	5,027,300.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816,900.28	2,816,900.2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210,400.00	2,210,400.00			
合计				72,935,506.38	72,935,506.38			

### 3、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6,841.04	5,200,841.04	76,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76,841.04	5,200,841.04	76,00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6,440.00	385,440.00	31,0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7,400.00	212,400.00	45,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68,667.24	3,068,667.2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4,333.80	1,534,333.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2,023.24	2,152,023.2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2,023.24	2,152,023.2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25,603.64	725,603.6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8,209.36	1,288,209.3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8,210.24	138,210.2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479,341.82	37,632,191.82	22,847,150.00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9,129,662.90	20,796,462.90	18,333,200.00
211	01	01	行政运行	20,796,462.90	20,796,462.90	
21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33,200.00		18,333,200.00

211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1,349,678.92	16,835,728.92	4,513,950.00
211	02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1,349,678.92	16,835,728.92	4,513,9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27,300.28	5,027,300.2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027,300.28	5,027,300.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816,900.28	2,816,900.2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210,400.00	2,210,400.00	
合计				72,935,506.38	50,012,356.38	22,923,150.00

## 4、2022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2,935,506.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6,841.04	5,276,841.04		
		八、卫生健康支出	2,152,023.24	2,152,023.24		
		九、节能环保支出	60,479,341.82	60,479,341.82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5,027,300.28	5,027,300.28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十九、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72,935,506.38	支出总计	72,935,506.38	72,935,506.38		

## 5、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6,841.04	5,200,841.04	76,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76,841.04	5,200,841.04	76,00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6,440.00	385,440.00	31,0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7,400.00	212,400.00	45,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68,667.24	3,068,667.2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4,333.80	1,534,333.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2,023.24	2,152,023.2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2,023.24	2,152,023.2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25,603.64	725,603.6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8,209.36	1,288,209.3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8,210.24	138,210.2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479,341.82	37,632,191.82	22,847,150.00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9,129,662.90	20,796,462.90	18,333,200.00
211	01	01	行政运行	20,796,462.90	20,796,462.90	
21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33,200.00		18,333,200.00

211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1,349,678.92	16,835,728.92	4,513,950.00
211	02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1,349,678.92	16,835,728.92	4,513,9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27,300.28	5,027,300.2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027,300.28	5,027,300.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816,900.28	2,816,900.2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210,400.00	2,210,400.00	
合计				72,935,506.38	50,012,356.38	22,923,150.00





## 8、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441,235.68	41,441,235.68	
301	01	基本工资	5,130,864.00	5,130,864.00	
301	02	津贴补贴	7,961,700.00	7,961,700.00	
301	03	奖金	8,666,431.00	8,666,431.00	
301	07	绩效工资	9,750,160.00	9,750,16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68,667.24	3,068,667.2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534,333.80	1,534,333.8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3,813.00	2,013,813.0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8,210.24	138,210.2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0,156.12	360,156.1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816,900.28	2,816,900.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85,960.70		7,885,960.70
302	01	办公费	904,000.00		904,000.00
302	02	印刷费	82,000.00		82,000.00
302	05	水费	25,000.00		25,000.00
302	06	电费	305,000.00		305,000.00
302	07	邮电费	115,000.00		115,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110,000.00		1,110,000.00
302	11	差旅费	120,000.00		120,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320,000.00		320,000.00
302	14	租赁费	100,000.00		100,000.00
302	15	会议费	22,000.00		22,000.00
302	16	培训费	202,000.00		202,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3,000.00		23,00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160,000.00		160,000.00
302	26	劳务费	255,000.00		255,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86,080.70		586,080.70
302	29	福利费	591,840.00		591,84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000.00		324,0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13,840.00		513,84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7,200.00		2,127,2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5,160.00	645,160.00	
303	01	离休费	237,120.00	237,120.00	
303	02	退休费	358,720.00	358,72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320.00	49,32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0,000.00		40,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40,000.00		40,000.00
合计			50,012,356.38	42,086,395.68	7,925,960.70

9、2022 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34.70	0	2.30	32.40	0	32.40	434.17

## 其他相关说明

### 一、关于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下属1家机关和1家参公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34.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1.49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新进人员。

### 二、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1,242.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33.60万元。2022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 三、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5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7台（套），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台（套）。

本部门2022年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50~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关于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按照市、区两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3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2年项目等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其中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292.32万元。

# 环保专项资金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环保专项资金包括十七个子项目：1. 空气自动站运维费 2. 道路扬尘污染实时监控监测 3. 消劣河道监测、4.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监督监测、重点工业园区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监测及河道疏浚底泥监督抽测 5. 二噁英监测 6. 排污许可证核发企业“一证式”管理辅助监管 7. 重点工业固定源第三方辅助监管 8. 宝山区 2022 年度大气污染减排清单编制 9. 宝山区非道路移动机械申报审核及牌照制作 10. 固废辅助监管 11. 宝山区入河排污口巡查 12. 六五环境日主题活动 13. 生态环境主题成果制作 14. 碳达峰路径调查研究 15. 宝山区“无废城市”创建方案编制及跟踪管理 16. 宝山区大气、辐射、区域环境应急预案编制 17. 宝山区 2022 年环境应急辐射安全演练。

## 二、立项依据

宝环保（2017）18 号、《上海市清洁空气行动计划(2018-2022 年)》、《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上海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 37 号）、《上海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实施方案》、《上海市排污许可证管理实施细则》、《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 号）和《上海市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沪府发〔2016〕111 号）。

## 三、实施主体

宝山区生态环境局为实施主体，局各科室及下属单位具体负责该项目工作的执行，部分项目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具体实施。

#### 四、实施方案

- 1、对区域内六座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的日常维护及巡检，确保其处于正常关注状态。
- 2、实时监测区域内道路扬尘，发现问题及时预警。
- 3、对 120 个点位的河湖水质进行监测。
- 4、对重点监管企业周边和工业园区周边土壤环境进行监测、对疏浚底泥进行抽测。
- 5、对本区废弃物焚烧、钢铁等重点行业开展二噁英废气排放监测。
- 6、对区内约 260 家排污许可证核发单位开展第三方辅助监管，聚焦排污许可证“一证式监管”和“持证排污”，开展专业书面材料审核和现场核查。
- 7、对区级监管的未纳入排污许可证核发，但污染排放量占比较大的工业固定源单位（约 240 家）开展第三方辅助监管，覆盖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现场帮扶核查、整改进展全程跟踪及环境统计年报辅导审核。
- 8、组织开展宝山区 2022 年度大气污染减排清单编制，开展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订工作，全面落实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要求。
- 9、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申报审核及环保牌照制作，全年制作非道路移动机械牌照数约 2000 块，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废气排放监管。

10、对区域约 600 家固废产废单位底数和固废消纳全流程进行核实、帮扶企业完成信息系统填报、开展重点行业危废专项整治、督促问题企业整改。

11、动态跟踪排口情况，探索建立排口巡查、问题反馈、整改、核查的闭环管理机制，落实入河排污口长效精细化管理。

12、以六五环境日为契机，通过主、分会场及街镇面上的宣传活动，在全区宣传环保知识、普及环保法律、法规、形成人人参与的社会氛围。

13、策划、编制、制作各类生态环境宣传手册、材料、视频等成果性作品制作及中国环境报购置等，通过污染防治攻坚举措，展现我区生态环境成效，助力科创主阵地建设。

14、对全区碳达峰工作开展前期调查，对工业、能源、交通、农业等领域进行项目调查，对碳交易、实践区、低碳社区、低碳园区、金融普惠等情况进行梳理排摸，挖掘潜力，配合开展低碳日宣传，形成研究报告或碳达峰工作方案。

15、完成宝山区“无废城市”创建方案编制，并实施 2022 年工作推进情况跟踪。

16、按季度逐步推进各项应急预案的规划、编制、审批、发布、修订、培训、宣传教育等工作。完成宝山区各项环境应急预案的编制发布等工作。

17、按要求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及核与辐射安全事故的应急演练，积累突发环境事件处置实战经验，提升环境应急能力。

## 五、实施周期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2年环保专项资金预算安排1217万元，其中：1.空气自动站运维费90万元；2.道路扬尘污染实时监控监测320万元；3.消劣河道监测30万元；4.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监督监测、重点工业园区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监测及河道疏浚底泥监督抽测75万元；5.二噁英监测24万元；6.排污许可证核发企业“一证式”管理辅助监管186万元；7.重点工业固定源第三方辅助监管144万元；8.宝山区2022年度大气污染减排清单编制80万元；9.宝山区非道路移动机械申报审核及牌照制作20万元；10.固废辅助监管33万元；11.宝山区入河排污口巡查50万元；12.六五环境日主题活动50万元；13.生态环境主题成果制作35万元；14.碳达峰路径调查研究20万元；15.宝山区“无废城市”创建方案编制及跟踪管理30万元；16.宝山区大气、辐射、区域环境应急预案编制20万元；17.宝山区2022年环境应急辐射安全演练10万元。

## 七、绩效目标（详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环保专项资金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	
计划开始日期	2022-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2-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1217.00	年度资金申请 总额	1217.00
	其中：财政资金	1217.0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1217.0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2 年- 2022 年)		年度总目标	
	<p>1、通过项目实施达到对区域环境质量的多方位、多时段监测，及时发现问题提出预警，更好服务于区域环境质量改善。</p> <p>2、面向区级监管的主要固定污染源单位（约 500 家），聚焦排污许可证“一证式监管”和“持证排污”，覆盖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新核发排污许可证审核、排污登记审核、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审核及环境统计年报辅导审核等常规工作。</p> <p>3、对区级监管的未纳入排污许可证核发，但污染排放量占比较大的工业固定源单位（约 240 家）开展第三方辅助监管，覆盖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现场帮扶核查、整改进展全程跟踪及环境统计年报辅导审核等工作，帮扶企业提升环境管理能力，为管理部门监管提供技术支撑。</p> <p>4、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进一步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保障公众身体健康，按照生态环境部要求，组织开展宝山区 2022 年度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订工作，全面落实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要求。</p> <p>5、围绕《新固废法》，请第三方专业单位辅助开展覆盖全区的固废专项管理，包括摸清全区固废产生单位底数、帮扶企业完成信息系统填报、开展中小企业危废规范化建设抽查、督促问题企业整改。</p> <p>7、动态跟踪排口情况，探索建立排口巡查、问题反馈、整改、核查的闭环管理机制，落实入河排污口长效精细化管理。</p> <p>8、以六五环境日为契机，通过主、分会场及街镇面上的宣传活动，在全区宣传环保知识、普及环保法律、法规、形成人人参与的社会氛围。</p> <p>9、策划、编制、制作各类生态环境宣传手册、材料、视频等成果性作品制作及中国环境报购置等，通过污染防治攻坚举措，展现我区生态环境成效，助力科创主阵地建设。</p>		<p>1、通过项目实施达到对区域环境质量的多方位、多时段监测，及时发现问题提出预警，更好服务于区域环境质量改善。</p> <p>2、面向区级监管的主要固定污染源单位（约 500 家），聚焦排污许可证“一证式监管”和“持证排污”，覆盖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新核发排污许可证审核、排污登记审核、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审核及环境统计年报辅导审核等常规工作。</p> <p>3、对区级监管的未纳入排污许可证核发，但污染排放量占比较大的工业固定源单位（约 240 家）开展第三方辅助监管，覆盖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现场帮扶核查、整改进展全程跟踪及环境统计年报辅导审核等工作，帮扶企业提升环境管理能力，为管理部门监管提供技术支撑。</p> <p>4、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进一步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保障公众身体健康，按照生态环境部要求，组织开展宝山区 2022 年度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订工作，全面落实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要求。</p> <p>5、围绕《新固废法》，请第三方专业单位辅助开展覆盖全区的固废专项管理，包括摸清全区固废产生单位底数、帮扶企业完成</p>	

		<p>信息系统填报、开展中小企业危废规范化建设抽查、督促问题企业整改。</p> <p>7、动态跟踪排口情况，探索建立排口巡查、问题反馈、整改、核查的闭环管理机制，落实入河排污口长效精细化管理。</p> <p>8、以六五环境日为契机，通过主、分会场及街镇面上的宣传活动，在全区宣传环保知识、普及环保法律、法规、形成人人参与的社会氛围。</p> <p>9、策划、编制、制作各类生态环境宣传手册、材料、视频等成果性作品制作及中国环境报购置等，通过污染防治攻坚举措，展现我区生态环境成效，助力科创主阵地建设。</p>
--	--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气企业全覆盖	覆盖
		工业企业治理任务	=100家	
		疏浚底泥抽测点数量	>5个	
		空气自动站	=6个	
		道路扬尘固定监测点和移动监测点	全区	
		河湖水质监测点	=120个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监督监测	=33个	
		二噁英监测点	=6个	
		排污许可证持证单位覆盖率	全覆盖	
		持证单位数量	>260家	
		道路扬尘移动点位数量	=13个	
		书面材料审核率	=100%	
		第三方辅助监管企业数量	=240家	
		抽测非道路移动机械数量	>=600台	
		固废产废企业监管数量	>=600家	
		巡河排口溯源排查	按实计算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监测数量	四个工业园区 15个监测井	
		非道路移动机械牌照数	=2000块	
		宣传遍布全区	全区	
		挖掘低碳实践区和低碳社区	>2家	
		形成调查报告或工作方案	=1份	
		宝山区“无废城市”创建方案	=1份	
		预案数量	>=2次	

	质量指标	组织演练次数	=2 次	
		企业编制应急清单符合实际情况	符合	
		减排总量目标	实现	
		企业完成治理后达到市生态环境局要求	达标	
		开展现场踏勘，编制验收资料	完成	
		梳理全区总量，建立底库	建立	
		统计年报数据重大错漏率	<=5%	
		通过实时监测发现问题，确保区域环境质量逐渐改善	改善	
		重大问题遗漏率	=0%	
		抽测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牌照制作率	=100%	
		方案、编制工作完成率	=100%	
		监管质量达标率	>=95%	
		固废合规处置率	=100%	
		宣传品质量	合格	
		调查结论符合实际情况	符合	
		制定碳达峰路径符合全市总体要求	实现	
		开展调查研究	完成	
		项目竣工一次验收合格率	合格	
	工作完成率	完成		
	环保应急演练效果	良好		
	时效指标	完成应急、清单、方案编制	及时	
		工业企业治理任务完成度	及时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企业监管及时性	及时	
		监测运维及时性	及时	
		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完成研究报告或工作方案	完成	
		指导低碳实践区和低碳社区申报	完成	
	成本指标	完工时间	2022 年 12 月	
		针对抽查抽测指标开展监测成本可控性	可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总价结算	可控
			提升区域固危废和医废的利用处置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知晓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	知晓	
		提高移动源大气污染知晓度	提高	
		提升区域环境质量	提高	
		监管对象环保责任义务的知晓度和落实率	提高	
		环境污染事件处理率	=100%	
		街镇园区知晓碳达峰工作要求	知晓	
		提升社区宣传力度	提高	
		企业知晓碳达峰工作要求	知晓	
为公众提供良好的人居环境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应对突发环境事件	妥善处置	
		工业 VOCs 排放量下降	下降	
		减排比例达标	达标	
		区域生态环境逐年好转	好转	
		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	下降	
		良好生态环境优化区域经济发展	提高	
		全区生态环境质量	提高	
		提升区域环境质量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范环境风险，有效遏制违法态势	持续改善
			监测机制健全性	健全
			企业环境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固体废物规范管理和处置水平	持续改善
	多部门联动，共同推进各类固体废物管理		持续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全区固体废物产生量、处置量等现状数据，创建指标、工作任务等	与区内相关主管部门共享
			信息沟通机制健全性	健全
			投诉举报率	无
			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提升
		企业满意度	≥85%	
		人民群众满意度	≥85%	

# 环境、辐射监测专用仪器设备更新及购置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根据环境监测工作任务的需要:1.更新使用多年、老旧及不符合新标准监测要求的环境监测仪器;2.添置新扩项目仪器设备,适合新规范。保持和提升我站现有环境监测能力,解决仪器老旧的燃眉之急,大幅度提高工作效率,确保环境监测工作正常开展,按时完成年度环境监测计划,为环境监管和环境执法提供数据支撑,按时向公众发布环境质量信息。

## 二、立项依据

根据国家颁布的《水十条》、《气十条》、《土十条》等相关环保管理政策方针要求,为具体落实环境监测工作,配套购置相关实环境、辐射分析仪器设备,满足环境监测工作需求。

##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宝山区环境监测站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宝山区生态环境局作为其上级主管部门,依规对其项目执行进行监督指导。

## 四、实施方案

1、预算申报阶段:2021年8月向区财政进行预算一上申报,11月向区财政进行预算二上申报。2、采购阶段:2022年3月起启动项目采购工作,于2022年二季度完成采购并签订合同。3、项目实施阶段:按计划开展,严密跟踪项目履约情况,确保2022年设备采购项目于年底前全部完成。4、项目验收阶段:项目于2022年底前完成设备安装调试验收。个别跨年实施项目于2023年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验收。

## 五、实施周期

2021 年完成前期工作（包括预算申报等），2022 年二季度完成项目采购，全年按计划开展工作，2022 年末当年项目完成并验收，个别跨年实施项目于 2023 年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验收。

####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费用合计 131.05 万元，主要包括中心实验室、现场监测室仪器设备的采购，全部纳入上海市宝山区环境监测站单位预算管理。

#### 七、绩效目标（详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辐射监测专用仪器设备更新及购置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环境监测站	
计划开始日期	2022-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2-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131.05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31.05
	其中：财政资金		131.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1.0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 2022 年- 2022 年)			年度总目标	
	年内完成仪器的采购、安装、调试和验收，并投入使用。保持和提升我站现有环境监测能力，解决仪器老旧的燃眉之急，大幅度提高工作效率，确保环境监测工作正常开展，按时完成年度环境监测计划，为环境监管和环境执法提供数据支撑，按时向公众发布环境质量信息。			年内完成仪器的采购、安装、调试和验收，并投入使用。保持和提升我站现有环境监测能力，解决仪器老旧的燃眉之急，大幅度提高工作效率，确保环境监测工作正常开展，按时完成年度环境监测计划，为环境监管和环境执法提供数据支撑，按时向公众发布环境质量信息。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仪器设备购置数量		=17 台
		质量指标	仪器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仪器设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监测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仪器设备使用人满意度		≥90%	

# 环保污染事故应急处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面对突发应急事故，完成检测油品及其他需要检测的工作需要。及时处理应急污染事故。加强环境执法与应急处理事故能力，规范企业排污行为。加大执法力度，坚决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着力改善本区的环境质量，切实维护群众环境权益，积极推进各项工作。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有关规定和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工作的精神，以及《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等具体要求，持续加大环境执法力度，坚决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 三、实施主体

宝山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为实施主体，大队各科室负责项目进行。

## 四、实施方案

根据突发应急事故，制定计划，及时处理。

## 五、实施周期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2年项目财政资金预算安排6万元。主要用于对应急污染事故的处理以及检测油品、其他需要检测的工作需要。

## 七、绩效目标（详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环保污染事故应急处理费用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生态环境局 执法大队	
计划开始日期	2022-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2-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6.00	年度资金 申请总额	6.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	其中：当 年财政拨款	6.00
			上年结转 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2 年- 2022 年)		年度总目标	
	面对突发应急事故，完成检测油品及其他需要检测的工作需要。及时处理应急污染事故。		面对突发应急事故，完成检测油品及其他需要检测的工作需要。及时处理应急污染事故。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事故处理件数	>=1 件
		质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可控性	可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工作处理有效性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企业环保行为	规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80%	